

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

報告人：林莉玲

研習名稱	109 年度補助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研習暨計畫作業說明會	承辦機構名稱	國教署
日期	109 年 07 月 03 日	承辦學校	國立和美實驗學校

一、依據

(一)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7 條、特殊教育法第 36 條。

(二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署補助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原則。

二、目的

(一) 培養各校人員具備勘驗無障礙設施，檢視園環境之能力。

(二) 督導學校 依據已申請並獲核定之改善計畫，建置合宜無障礙校園環境設施備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(一)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署

(二) 承辦單位：國立和美實驗學校

四、研習地點： 南山人壽教育訓練中心（台中市烏日區成功西路 300 號）

五、研習心得：

無障礙課題首先要從”體會”做起，想像行動不便者的活動方式。例如斜坡坡度，不同斜坡長度有不同坡度的需求，連續坡道也有長度的限制，考慮的就是輪椅使用者自力可以推動輪椅上下坡的長度、坡度，太長的坡道一定要分成幾段設計，中間休息用的平台要供輪椅暫停或轉向，這種坡道也同樣適用嬰兒車、菜籃車、手拉行李、送貨推車。例如無障礙廁所，拉門在內或外不是重點，開門的把手位置設計才是重點，坐在輪椅上或撐著拐杖單手開門都要很輕鬆容易，反倒是裡面馬桶形式、側把手(協助拉)、活動立把手(協助撐)、馬桶靠背、沖水按鈕位置、求助紐、求助拉索、鏡子安裝位置與角度等等，才是真正設計的重點。例如聽障者聽不到聲音，廣播應該就要補助警示燈光或顯示字幕；視障者看不到影像，就要補助聲音、觸覺設施；另外要特別考慮視障者通行時，頭部高度以下、沒有落地的外凸障礙，像大樓外的消防採水口、牆壁掛的信箱等。

無障礙是全面性、大眾性，一般都把無障礙空間侷限在行動不便身障者，坐輪椅、用拐杖以外都忽略了聽障、弱視、老人、幼童、送貨推車等，都是屬於無障礙空間的範疇，所以無障礙設施應該要全面化、通用化。

無障礙設施不是特定使用者專用，無障礙的需求必須融入所有空間的設計，也同時避免對於使用者貼上”肢體障礙”的標籤。例如坡道扶手、樓梯扶手、走廊全面性的扶手，除了視障者、老年人、孕婦、幼童都是使用者，設計時不能單以身障者的狹隘角度視之。

(陳淑玲建築師)講師特別提到校園通用設計所考量的對象則不侷限於身障者，還有其他的使用族群，也許是身體機能退化的高齡者，也可能是使用習慣和多數人不同的左撇子，或是身材嬌小的矮個子、大腹便便的孕婦、推著娃娃車的人、暫時性行動不便的師生等等。通用設計除了考量身障者和其他弱勢使用族群，也顧及一般人的使用情況及需求。通用設計關注的面向較廣泛，不僅考量使用者的使用情形，還顧慮到使用時的心理感受。無障礙設計則是以消除障礙、考量功能為主，使用者使用起來是否舒服，心情是否愉快則不是其考量重點。而在快速高齡化的社會趨勢下，除了要積極推動及落實通用設計，讓生活環境、設計與服務可以

滿足更多使用族群的需要，也可導入通用設計觀念於無障礙設計，讓輔具不只是具備功能，也能考量美觀，不突顯使用者病徵，讓使用者用起來更自在、有尊嚴。

科（學程）主任：



教務主任：



校長：

